

2005评估师考试讲义（四）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
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80/2021_2022_2005_E8_AF_84_E4_BC_B0_c47_80814.htm 第四节 应收债权出售和融资 此节为新增内容。

一、应收债权出售、融资业务的核算原则 企业将其按照销售商品、提供劳务的销售合同所产生的应收债权出售给银行等金融机构，在进行会计核算时，应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，充分考虑交易的经济实质。对于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有关交易事项满足销售确认条件，如与应收债权有关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发生转移等，应按照出售应收债权处理，并确认相关损益；否则，应作为以应收债权为质押取得借款进行会计处理。

二、以应收债权为质押取得借款的核算

1. 质押出去的应收债权在被查账上要做记录。另外一方面，就取得了借款要进行账务处理，那就是教材 71 页【例 9】：2004 年 4 月 15 日，甲公司销售一批商品给乙公司，开出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销售价款为 400000 元，增值税销项税额为 68000 元，款项尚未收到。双方约定，乙公司应于 2004 年 11 月 30 日付款。2004 年 6 月 1 日，甲公司因急需资金，经与中国建设银行协商，以应收乙公司货款为质押取得 4 个月期流动资金借款 350000 元，年利率为 6%，每月末偿付利息。假定不考虑其他因素，甲公司与应收债权质押有关的账务处理如下：

（1）6 月 1 日取得短期借款时：借：银行存款 350000 贷：短期借款 350000

（2）6 月 30 日偿付利息时：借：财务费用 1750 贷：银行存款 1750

（3）9 月 30 日偿付短期借款及最后一期利息：借：财务费用 1750 短期借款 350000 贷：银行存款 351750

三、应收债权出售的核算（一

)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债权出售的核算 根据企业、债务人及银行等金融机构之间的协议，在所售应收债权到期无法收回时，银行等金融机构不能向出售应收债权的企业进行追偿的，企业应将所售应收债权予以转销，结转计提的相关坏账准备，确认按协议约定预计将发生的销售退回、销售折让、现金折扣等，确认出售损益。例 10 仍沿用上述例 9 资料，2004 年 6 月 1 日，甲公司经与中国建设银行协商后约定：甲公司将应收乙公司的货款出售给中国建设银行，价款为 382200 元，在应收乙公司货款到期无法收回时，中国建设银行不能向甲公司追偿。甲公司根据以往经验，对该批商品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4000 元，支付的相关手续费金额为 200 元。假定不考虑其他因素，甲公司与应收债权出售有关的账务处理如下：借：银行存款 382200 坏账准备 4000 财务费用 200 营业外支出 81600 贷：应收账款 468000 (二) 附追索权的应收债权出售的核算 企业在出售应收债权的过程中如附有追索权，即在有关应收债权到期无法从债务人处收回时，银行等金融机构有权向出售应收债权的企业追偿，或按照协议约定，企业有义务按照约定金额自银行等金融机构回购部分应收债权，应收债权的坏账风险由售出应收债权的企业负担，则企业应按照以应收债权为质押取得借款的核算原则进行会计处理。

四、应收债权贴现的核算 注意：票据到期价值 = 票据面值 $\times (1 + \text{年利率} \times \text{票据到期天数} \div 360)$ 贴现所得金额 = 票据到期价值 - 贴现利息 例 1：企业以应收账款为质押取得借款时，应贷记的会计科目是 ()。 A. 银行存款 B. 应收账款 C. 短期借款 D. 财务费用 答案：C 解析：企业以应收账款为质押取得借款时的会计分录是 ()。 借：银行存款 (按实际收到

的款项) 财务费用(按实际支付的手续费) 贷: 短期借款等
(按银行借款本金) 第三章 存货 考生应注意的考点: 1. 存
货的确认条件; 2. 存货入账价值的确定; (1) 取得 100Test
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